

博爱县司法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上级业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我局明确了此项工作的主管领导和部门，确定各自职责，由副局长分管，办公室负责。同时，我局紧紧围绕增强工作的透明度、加强民主监督、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推行依法行政、高效行政、廉洁行政，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府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1	0	247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				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了政府信息公开重点，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机关部分工作人员认识不到位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有待继续完善，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。

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考虑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：一是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充分认识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；二是广泛动员，强化宣传，组织学习业务培训会议；三是强化监督，务求实效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